

# 中国航空学会文件

中航学字[2020]72号

---

## 关于报送2020年工作总结和2021年工作计划 及中国航空学会“十四五”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分支机构、地方航空学会及有关单位：

2020年，面临疫情肆虐的形式，学会各级组织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下，紧密围绕党和国家中心工作及航空科技发展需要，按照相关要求以及工作部署，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为全面总结2020年工作，在肯定成绩的基础上，总结经验提炼亮点，请各级组织按照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及工作实际认真做好总结上报工作，并根据实际情况对2021年工作进行谋划。

现将有关报送材料要求通知如下：

### 一、材料内容

（一）工作总结。包括2020年主要工作成绩、综合数据、经验体会和存在问题。

（二）工作计划。包括2021年工作的主要思路、计划和重点项目。

（三）中国航空学会十四五发展规划

## 二、报送范围

（一）学会所属分支机构（包括：专业分会、专门委员会、编委会、会员工作站）须报送工作总结和工作计划。

（二）为使学会全面掌握各级组织工作情况，希望地方学会报送工作总结和工作计划。单位会员拟以中国航空学会名义举办的各类活动需报送工作总结和工作计划。

## 三、具体要求

（一）工作总结要聚焦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重点围绕在着力加强思想政治引领，着力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着力推动改革向基层延伸，着力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等方面的工作，数据翔实，实事求是，言简意赅，突出特色和亮点。内容框架和格式请参照提纲，总结参考提纲见附件1。对于所举办的活动要有照片、会议总结等佐证材料作为附件。

（二）2021年工作计划，要提出工作思路和重点项目，贯彻落实中国航空学会规模化、国际化和实体化的发展战略，各项活动应进行细致周密的计划，避免仅罗列具体工作，计划制定后要按时完成工作，因特殊情况无法完成应提前通知学会相关部门。

(三)十四五发展规划应按照九届十三次次常务理事会通过的《中国航空学会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研究与编制工作方案》有关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此通知同时发布在学会网站首页通知公告栏和学会微信公众号。请各有关单位务必将材料于**2020年12月31日前通过电子邮件报送**，如不能通过电子邮件报送可刻录光盘邮寄至学会。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外北苑2号院中国航空学会综合部

附件：1. 中国航空学会XXX总结及计划

2. 中国航空学会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研究与编制工作方案



---

中国航空学会

2020年12月9日印发

---

联系人：杨亮

电话：010-84924382

共印 200 份

---

附件 1

# 中国航空学会 XX

## 2020 年工作总结和 2021 年工作计划

### 一、2020 年亮点工作（一级标题，黑体三号，下同）

重点概况 2020 年度本组织开展的最具特色和亮点的工作，不超过 300 字（正文，仿宋-GB2312 三号，行距 28 磅）。

### 二、2020 年工作进展

1. 学术平台搭建情况（二级标题，楷体-GB2312 三号，下同）。具体包括：举办的学术会议活动，参与协办的活动等方面（正文，仿宋-GB2312 三号；如有三级标题可加粗，下同）。

2. 会员发展和管理情况。具体包括：个人会员、团体会员变化情况，会员管理情况。

3. 会员联系和服务情况。具体包括：线上线下联系服务情况，学会奖项，托举青年人才等情况。

4. 开展的技术预见研究、建言献策等智库相关工作。具体包括：参与学会课题项目研究，组织专家参与其他标准制定、咨询报告等情况。

5. 国际交流合作。具体包括：在国内举办学术会议，邀请国外专家来华交流以及与相关科研机构、科技社团、国际组织等联系情况。

6. 期刊及出版物。具体包括：编辑出版期刊，出版物等情

况，要有相应数据，出版数量，录用文章数量等。（期刊社、编辑部还应有具体指标的信息）

7. 财务收支情况。具体包括：2020 年以学会组织名义举办的各类活动或其他因工作发生的经费收支情况。

### **三、2021 年工作计划和要点**

具体包括：2021 年工作重点，计划开展工作内容。

#### **1. XXX 活动**

地点：北京，

时间：2021 年 3 月 1-2 日（共 2 天）；

规模：400 人

活动收入：会议费 5 万元，赞助费 6 万元。

活动支出：会议费 XX 元，劳务费 XXX 元。

### **四、意见建议**

对中国航空学会明年重点工作的意见建议；其他意见建议等。

**备注：**可根据工作情况适当调整，全文不超过 2000 字。

## 中国航空学会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研究与编制 工作方案

2020 年是“十三五”规划实施收官之年,也是谋划“十四五”规划的承上启下年。为全面客观总结中国航空学会“十三五期间的发展成果,切实组织做好“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习近平同志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坚持为科技工作者服务、为创新驱动发展服务、为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服务、为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服务的职责定位,强化战略思维,统一规划体系,提高规划质量,更好发挥发展规划的战略导向作用,为全面推进中国航空学会高质量发展、建设世界一流学会提供政策指引。

### 二、编制原则

一是**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以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国家中长期科技规划纲要、人才规划纲要、科学素质纲要、中国科协中长期发展规划纲要为依据,围绕党和政府的工作中心,围绕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找准位置、展现特色、发挥作用,切实把学会在推进建设航空强国、建设创新型国家、

构建和谐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中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充分发挥出来。

**二是体现特色、突出重点。**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从学会组织网络优势和专业技术特点出发，以充分发挥学会作为联系科技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作用为着眼点，把竭诚为航空科技工作者和广大会员服务作为根本任务，突出体现学会工作的特色和亮点。着力围绕建设世界一流学会、建设航空强国，深入开展学术交流，扎实推进全民科学素养提升，大力加强科技智库建设，着力培养举荐表彰优秀航空科技人才，夯实组织基础，坚持提升位势、创造价值，根据学会实际情况编制规划。

**三是坚持全面谋划与突出重点相协调。**既要全面统筹各领域各方面，推动全会整体发展，又要适应所处发展阶段的特殊需求，突出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整合资源，集中攻关坚持战略性与操作性相统一；既要加强对未来五年甚至更长远的发展谋划，增强规划宏观性、战略性、指导性，又要突出规划的针对性和约束力，做到可操作、能落实、易评估；坚持专家参与，既要发挥好各级组织编制规划的主导作用，又要坚持开门搞规划，充分听取和吸纳学会各方面的意见建议，增强规划编制的科学性、民主性，提高规划工作的透明度和社会参与度。

### **三、重点任务**

围绕政治引领、公共服务、组织赋能等方面，结合我国航空事业发展、学会“十三五”期间工作和创建世界一流学会的实践进行梳理，查找差距，总结经验，指引发展。

**（一）做深做实前期研究。**选择确定学会当前发展中的重点、难点等突出问题进行专题研究，初步梳理形成“十四五”规划基本思路的发展目标、指导原则、重点任务和重大举措。（学会办事机构、各工作委员会）

**（二）编制规划纲要。**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统一，从解决学会发展的突出矛盾和重大问题入手，明确“十四五”时期全会发展的主要目标、战略任务、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规划纲要是各级各类规划编制的重要依据。（学会办事机构、各分支机构、地方学会）

**（三）鼓励各级组织编制专项规划。**围绕细化和落实规划纲要对特定领域提出的战略任务，在关系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且需要学会发挥推动作用的关键领域，编制一批“十四五”专项规划。各级组织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组织编制，报理事会审定后实施。（学会各级组织、综合管理部牵头）

#### **四、保障措施**

为加强学会“十四五”规划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中国航空学会“十四五”规划领导小组，负责指导和协调学会“十四五”规划编制和评估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综合管理部，具体承担规划纲要编制工作。全会各级组织在规划编制过程中，要细化落实规划纲要对重点领域和空间治理发展战略、重点任务、重大举措等要求，切实强化专项规划的支撑作用和基础作用。各工作委员会、专业分会、会员工作站是规划编制工作的责任主体，要参照规划编制工作总体安排，抓紧启动编制工作，做好衔接，做到上下联动、左右协同。

#### **五、时间安排**



参照国家和中国科协总体安排，学会“十四五”规划纲要编制工作应于 2021 年一季度完成。为确保规划编制工作的及时完成，学会各级组织应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提交的相关材料。领导小组进行汇总后征求学会各级组织意见，2021 年一季度提请理事会审定。